**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非免疫规划疫苗（流感疫苗）项目**

项目编号：ZZCG2021V-CN-009

**承**

**诺**

**入**

**围**

**文**

**件**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承诺入围公告](#_Toc496796635)**3

**[第二章 操作流程](#_Toc496796636)**7

**[第三章 采购内容](#_Toc496796637)**9

**[第四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_Toc496796639)**13

**[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_Toc496796639)**22

**第一章 承诺入围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受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托，就非免疫规划疫苗（流感疫苗）项目进行承诺入围采购，欢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非免疫规划疫苗（流感疫苗）项目

**二、项目编号**

ZZCG2021V-CN-009

**三、采购方式**

承诺入围

1. **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项目名称** | **计量单位** | **数量****（万支）** | **预算****（万元）** | **采购人** |
| 1 | 流感病毒裂解疫苗（0.25ml/支，预充） | 支 | 按需求 | 500 |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2 | 流感病毒裂解疫苗（0.5ml/支，预充） | 支 | 按需求 | 500 |
| 3 | 流感病毒裂解疫苗（0.5ml/瓶，西林瓶） | 瓶 | 按需求 | 100 |
| 4 |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0.5ml/支，预充） | 支 | 按需求 | 4900 |
| 5 | 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0.5ml/瓶，西林瓶） | 瓶 | 按需求 | 1300 |

**五、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供应商须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登记完整信息或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登记完整信息。

（三）特定条件

**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产品注册证、药品GMP证书；只接受生产制造厂商响应，不接受代理商响应；谢绝联合体响应。**

**六、总协调人**

供应商必须设立总协调人，全权负责项目以及后继事宜。总协调人必须由供应商的在职人员担当，提供总协调人职务、联系方式等信息，便于采购人与其进行联络。总协调人在服务有效期内有人事变动，应当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人。

**七、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2021年8月2日至2021年8月10日10时。

2.获取方式：本项目采购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本项目公告页面直接下载附件获取。

3.采购文件免费获取。

**八、响应文件和样品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供应商应于2021年8月10日10时前通过邮寄方式将响应文件和样品密封送交到****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供应商的在职正式职工。

响应文件和样品的收件人：吴佳丽，联系方式：0571-88900117，收件地址：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三楼302会议室。（疫情期间仅接收邮寄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因本大楼疫情管控，推荐使用中国邮政速递和顺丰快递。）

**九、开启响应文件和样品的时间及地点**

本次采购将于2021年8月10日10时整在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3A(四）楼06开标室开启响应文件和样品。

**十、本项目采用非现场投递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询问供应商相关事宜做如下规定：**

1. 评审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将联系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授权代表进行询问，若无法联系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审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2.供应商应提供电子邮件或传真，评审小组将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将包含询问内容的询问记录表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电子邮件或传真。

3.供应商须将必要澄清或说明填写在询问记录表中，填写完成按响应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后以传真、拍照或扫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递交。

4.本项目评审过程中询问记录传真号码：0571-88907719；电子邮件地址：386835437@qq.com。本传真、电子邮件仅接受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作出的必要澄清或说明，不接受其他事项。

**十一、业务咨询**

|  |  |
| --- | --- |
| **机 构** |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 **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 |
| **网 站** |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文件下载、公告查询）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项目联系人（A岗） | 吴佳丽 | 0571-88900117 | 0571-88907751 | 三楼（电子信息管理部） |
| 项目联系人（B岗） | 商红娟 | 0571-88907706 | 0571-88907783 |
| 部门负责人 | 孙 晨 | 0571-88907712 | 0571-88907751 |
| 项目监督 | 程则彬 | 0571-88907721 | 0571-88907751 | 三楼（采购监督部） |
| 网站系统问题 | / | 4008817190 | / | 登记信息、账号等 |

**十二、采购需求咨询**

|  |  |
| --- | --- |
| **采购人** |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 **地 址** |  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3399号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采购需求等 | 韩宗梅 | 0571-87115389 | 0571-87115322 |  |

**第二章 操作流程**

**一、承诺入围阶段**

（一）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发布承诺入围的公告。

（二）供应商须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登记完整信息或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登记完整信息。

（三）按公告规定时间及地点提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编制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和样品。

（四）依法组建由3人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评审小组，负责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样品进行评审。评审小组由政府采购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审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将联系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授权代表进行询问，评审时允许供应商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澄清、说明等补充材料。评审小组如认为供应商本次采购所报价格不合理，有权和供应商进行协商并要求其重新报价。**

**1.入围原则如下：**

**（1）供应商须符合承诺入围文件的各项要求;**

（2）获得评审小组评审后的书面推荐；

（3）评审小组推荐意见经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确认；

**本项目不设入围比例，原则上符合入围资格条件的有效供应商即可入围。**

**2.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样品或提供的样品不符合要求的；**

**（2）资格条件不符合的；**

**（3）未提供承诺书或变动承诺书内容的；**

**（4）不符合承诺入围文件的各项要求的；**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承诺入围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采购信息，通过采购程序确定拟入围供应商名单并进行公示，由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发出入围通知书。

（六）入围供应商的基本信息、收费标准、服务承诺等信息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疫苗馆内公布。

**二、入围后业务交易阶段**

采购人严格按照疫苗馆政府采购政策相关交易规则进行馆内采购。

**第三章 采购内容**

**一、产品要求**

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三部》的标准，并提供质检报告等质量保证相关资料复印件。

二、**样品要求**

1. 响应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疫苗样品1个最小包装盒（附样品的疫苗说明书，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或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接受检验回执，如有疫苗稀释液必须附上），与响应文件一同提供，并另行包装。样品上应贴牢注明供应商名称的标签。
2. 样品处理：评审结束后统一由采购人收回，按相关规定处理。

**三、技术参数**

**标项1**

1.规格：每支0.25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0.25ml，含各型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7.5μg。

2.外观：应为微乳白色液体，无异物。

3.包装：预充式。

4.接种对象：6个月至3岁儿童。

**标项2**

1.规格：每支0.5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各型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15μg。

2.外观：应为微乳白色液体，无异物。

3.包装：预充式。

4.接种对象：成人及3 岁以上儿童，易感者及易发生相关并发症的人群， 如儿童、老年人、体弱者、流感流行地区人员等。

**标项3**

1.规格：每瓶0.5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各型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15μg。

2.外观：应为微乳白色液体，无异物。

3.包装：西林瓶。

4.接种对象：成人及3 岁以上儿童，易感者及易发生相关并发症的人群， 如儿童、老年人、体弱者、流感流行地区人员等。

**标项4**

1. 规格：每支0.5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各型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15μg。

2.外观：应为微乳白色液体，无异物。

3.包装：预充式

4.接种对象：成人及3 岁以上儿童，易感者及易发生相关并发症的人群， 如儿童、老年人、体弱者、流感流行地区人员等。

**标项5**

1.规格：每瓶0.5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各型感病毒株血凝素应为15μg。

2.外观：应为微乳白色液体，无异物。

3.包装：西林瓶

4.接种对象：成人及3 岁以上儿童，易感者及易发生相关并发症的人群， 如儿童、老年人、体弱者、流感流行地区人员等。

**四、相关法规、管理条例与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不限于以下）**

1.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规范，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2.行业标准及规范，有新标准按新标准执行；

3.其他相关标准。

**五、其他要求**

**（一）包装要求**

符合《生物制品包装规程》的标准，具有良好的密封性和防潮性，破损率低于国家规定标准。大、中、小包装均应印有批号（生产日期）、失效期等包装标识，小包装应附中文使用说明书一份。

**（二）供货及运输要求**

1.疫苗效期：自疫苗供货之日起，有效期不少于该疫苗总有效期的一半以上。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对近效期疫苗，入围供应商应提前沟通，取得采购人同意后发货，采购人可根据情况无条件调换，为便于管理，入围供应商每次发货应尽可能为同批次疫苗。

2.储存和运输要求：疫苗储存和运输要符合《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的规定，并提供疫苗运输过程中的冷链监测数据。入围供应商须具有完善的冷链配送能力，或委托符合药品GSP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配送，并向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供应商须承诺本项目成交价格为2021年度同类项目并配送到全国范围内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最低中标（成交）价格。若年度内在全国范围内出现同类项目的新中标（成交）价格低于本次成交价格，则按新中标（成交）价格支付。

**（三）交货与验收**

1.供应商应提供技术成熟的符合用户需求的疫苗，并确保其完整性和可靠性。

2.入围供应商应按有关标准提供可靠的外包装，按采购人的订购计划并采用冷链要求将其运抵交货地点。

3.交货时需提供发货清单和每个供货批次批签发报告和合格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企业公章。

4.入围供应商所供货物应与样品一致。货物运送至交货地点后，由入围供应商和采购人进行联合验收。货物的外包装应牢固、完好，符合储存运输要求，相关资料齐全，疫苗效期满足约定要求。在验收期间如发现货物有破损，入围供应商应立即予以更换（费用由入围供应商承担）。如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可拒绝接收，并追究责任。

**（四）合同签订**

1.采购人分别与各入围供应商签订入围单价合同，具体详见“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2.在合同期内，具体采购量以浙江省境内各县级疾控中心（含承担县级疾控中心职能的市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实际采购量为准。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时间：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发放,具体供货数量、时间要按照合同或采购人要求；地点：浙江省境内各县级疾控中心（含承担县级疾控中心职能的市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
| **付款条件** | 合同签订前,每个标项的入围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5000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待合同验收无质量索赔满12个月后无息退还；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按“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供应商为响应产品提供质保期保障，疫苗效期：自疫苗供货之日起，有效期不少于该疫苗总有效期的一半以上。同时收到疫苗至疫苗使用完毕无不良反应报告为止。入围供应商负责产品出厂到用户指定使用单位过程中的贮存和运输，并承担相关费用。入围供应商必须确保疫苗的完整性。对于响应文件没有列出，而对疫苗的正常使用必不可少的且应属于疫苗需求配带的物品，入围供应商有责任给予补充。入围供应商必须有技术指导、培训、质量监督、维护保养和异常反应监测处理等相关的服务。入围供应商须对产品由于产品质量原因引起的不良后果负全部责任。入围供应商须承诺协助各级卫生部门和疾控中心对出现的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进行调查处理。**交货时需提供发货清单和每个供货批次批签发报告和合格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企业印章。**如在储存运输等过程中出现破损由入围供应商负责退换。 |
| **响应情况** | 入围供应商须提供7×24小时服务支持，在接到用户要求后应立即做出回应，服务响应时间小于3小时。 |
| **本地化服务要求** | 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当地本地化服务。 |
| **技术培训** | 入围供应商必须有技术指导、培训、质量监督和维护保养等项目的服务计划。入围供应商需要为项目提供专业化的培训方案，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运转。 |

**第四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

1.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供应商应按本响应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规定的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分别编制并按A4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装订成册**（建议非活页装订）**，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响应文件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响应文件将不作无效标处理。**

（3）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签署，供应商名称应写全称。

（4）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名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响应文件（含附件、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审小组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响应文件一旦递交后均不退回。

**附件： 正本或副本**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非免疫规划疫苗（流感疫苗）项目**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ZZCG2021V-CN-009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1）响应文件对应表（格式见附件）；

（2）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3）响应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5）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6）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7）提供**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产品注册证、药品GMP证书**；

（8）提供质检报告等质量保证相关资料复印件；

（9）服务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10）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

**响应文件对应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  |  |
| --- | --- |
| 目录 | 响应文件页码 |
| 1.承诺书 |  |
| 2.响应声明书 |  |
|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
| 4.营业执照 |  |
| 5.报价明细表 |  |
| 6.**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产品注册证、药品GMP证书** |  |
| 7.质检报告等质量保证相关资料复印件 |  |
| 8.服务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  |
| 9.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承诺书**

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根据浙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非免疫规划疫苗（流感疫苗）项目（项目编号：ZZCG2021V-CN-009）要求，在入围范围内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承诺按采购文件要求如期供货，疫苗储存和运输符合《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的规定及采购文件要求。

二、我公司承诺提供的疫苗技术参数、质量等要求符合国家规定及采购文件要求。

三、我公司对不能如期供货及产品质量引起的不良后果承担一切责任。

四、我公司承诺提供的疫苗包装符合《生物制品包装规程》的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

五、我公司承诺交货符合采购人的验收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

六、我公司承诺本项目成交价格为2021年度同类项目并配送到全国范围内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最低中标（成交）价格。若年度内在全国范围内出现同类项目的新中标（成交）价格低于本次成交价格，则按新中标（成交）价格支付。

七、我公司承诺自觉遵守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廉政纪律和职业道德，保守项目资料数据的秘密，对获知的所有有形、无形的信息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往来书面文字文件、电子邮件及信息、软盘资料等）中的商业秘密或国家秘密承担保密义务。我公司承诺按照采购人的需要签订保密协议。

八、**我公司承诺组织一个专门的服务团队，指定总协调人协调我公司的主要协调与联系事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务团队能够与采购人及时沟通直至项目完成。我公司承诺有技术指导、培训、质量监督和维护保养等项目的服务计划。我公司承诺为项目提供专业化的培训方案，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运转。我公司承诺提供7×24小时服务支持，在接到用户要求后应立即做出回应，服务响应时间小于3小时。我公司24小时服务电话： ，总协调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

九、我公司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已登记完整信息**（响应时未登记完整信息，承诺在入围公告后30天内登记完整信息，否则将自动放弃入围资格）。**

**十、我公司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和严格的质量监督、安全管理、保密制度且内部电子监控设备完善。**

**十一、我公司无行贿犯罪记录。**

**十二、我公司承诺无条件响应承诺入围文件的各项要求。**

十三、我公司谨承诺，除上述内容外，响应文件中全部信息及承诺内容以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所填报的全部信息将成为本承诺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本承诺书自我公司盖章之日起至项目有效期满有效。

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不得删除和改动上述内容。）**

**附件**

**响应声明书**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编号为ZZCG2021V-CN-009），为此，我方就本次承诺入围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承诺入围公告及附件，同意承诺入围公告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入围，我方将按承诺入围公告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响应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承诺已经具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ZZCG2021V-CN-009项目名称： 项目的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反面）**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附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反面）**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件**

**报价明细表**

（标项 用）

供应商全称（公章）：

项目编号及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金额大写： 小写： ￥  |
| 备注 | 1、此表报价单可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2、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服务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现职位 | 办公电话 | 手机 | 现工作地点 | 拟承担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根据采购要求，组织一个专门的服务团队，并指定负责人协调供应商内部有关本项目政府采购的主要协调与联系事务。

（2）表格如不够,可按同样格式扩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1.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项目编号为ZZCG2021V-CN-009的（标项及名称）项目承诺入围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型号规格 | 包装 | 生产企业 | 单价 |
|  |  |  |  |  |
| 合同单价大写： 小写：￥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承诺入围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1. 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2. 乙方承诺本项目成交价格为2021年度同类项目并配送到全国范围内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最低中标（成交）价格。若年度内在全国范围内出现同类项目的新中标（成交）价格低于本次成交价格，则按新中标（成交）价格支付。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承诺入围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若转包或自行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在产品效期内。（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甲方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12）个月后无息退还]

**七、交货期及地点**

1.交货期：

2.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最新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一、包装运输**

1.乙方保证采用先进的技术、优质的原液、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采购人提供质量上乘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安全性能要求的产品。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2.乙方所供产品，自采购人收货之日算起产品有效期不少于该产品总有效期的一半以上，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决定。

3.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远距离运输要求的冷藏、防潮、防震和防破损等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随货提供运送清单、冷链记录、每个供货批次批签发证明和合格的检验报告，并加盖企业印章。

5.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承诺入围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在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现乙方有如下行为者，甲方有权扣除或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或终止乙方的供货资格，停止执行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对于执行期间发生如下情况的，在下一年度采购中，将取消其响应资格。

（1）乙方未按承诺入围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执行的，或经查实被使用单位、受种者就货物质量或服务进行投诉的；

（2）乙方向甲方行贿的。

6.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暂行管理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承诺入围文件、响应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